

##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23年6月1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0年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刘明矿、任凯杰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7,200股，回购价格为10.41元/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本次回购注销2020年激励计划相关股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67,996,636股变更为167,959,436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67,996,636元变更为人民币167,959,43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激励计划相关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6 日